

Q & A

Q: 我是正取的學生，我可以放棄我分配到的學校，在補件階段申請還有名額的學校嗎？

A: 不行。正取學生放棄不會再有備取的機會，請待114學年校級交換甄選開放時報名。

Q: 為什麼我第一階段沒有分發到學校？

A: 有2種情況，其一是文件不合格，例如三個簽章處未完成（自己、導師、系所）、沒有檢附其它申請文件、所申請的學校門檻與檢附的語言證明有差距；其二是所提的志願在與其它學生競爭時未入選。然而有報名甄選但未獲分配學校的學生都可以進行補件，當然甄選標準仍與前階段相同。

Q: 我已經成年還須繳交家長同意書嗎？

A: 是的，因涉及學生在國外安全等問題，國際處無法規範同學在交換國家之行為及承擔同學在交換國家安全，故所有同學皆需取得家長同意。

Q: 我的錄取聲明/放棄聲明可以印黑白的檔案／可以印成雙面嗎／可以用電子簽名嗎／簽名後有需要蓋章嗎？

A: 都可以，至於核章不強制規定（總之，請不要再糾結在格式問題...）

Q: 我能夠更改出發的學期嗎？

A: 因攸關薦送名額，原則上不行，但特殊情況得提出與國際處討論。

Q: 我沒有2年內的語言檢定成績怎麼辦？

A: 請參考志願學校的門檻，可選擇無語言門檻的學校，若無請待114學年校級交換甄選開放時重新報名。

Q: 114學年的交換甄選什麼時候？文件和程序也跟這次一樣嗎？

A: 預計於113年度11月間辦理，也是一次甄選114-1、114-2出發的學生，將會依本次辦理結果調整文件和甄選標準等內容，請於該時期間密切留意相關資訊。

Q: 為什麼有些學校明明還有名額，但沒有列在剩餘名額一覽表上面？

A: 有些學校待備取程序結束已超過報名時間，故不列在表上。

Q: 我是錄取上學期（113-1）出發交換，我現在要做什麼？

A: 請閱讀你分發到的學校簡章或網頁，了解薦送申請所需要的文件項目並進行準備，並請多加確認email訊息，以免錯失重要資訊，國際處會依照各校報名時間協助向該校提名，薦送學生應自行在申請截止日前完成申請。

Q: 我是錄取下學期（113-2）出發交換，我現在要做什麼？

A: 國際處會依照各校徵求2025春季（113-2）交換學生協助報名，大多數學校都是113-1學期時開始招募。

Q: 我突然家有變故沒有辦法去交換了怎麼辦...

A: 分2種狀況，若國際處已向姊妹校提名，請提交「放棄聲明書」並準備簡單英文說明為何要放棄，由國際處轉知姐妹學校；若尚未提名，則僅需繳交「放棄聲明書」給國際處。

請注意，上述的情況是屬不可抗力之原因，倘若是因為突然發現交換的學期有其它安排、研究所甄試、入學、其它考試、實習、決定要畢業、休學這些應該能事先知道的事情，在提名後又因上述非不可抗力原因放棄，屬嚴重干擾本校交換作業程序，在同一教育學制內不再受理同學的校級交換申請。

Q: 我要自己聯絡姐妹學校嗎？

A: 在國際處完成提名前，請不要自行連絡姐妹學校承辦人或交件。歐洲的學校承辦人傾向直接與學生聯繫，亞洲學校會透過國際處轉知相關訊息。歐洲學校在提名後，會收到對方學校 email 申請平台訊息，請依該資訊進行申請；亞洲學校可由國際處協助收件轉寄，但仍看各校個別申請方式而定。

Q: 我會不會不被姊妹校錄取...

A: 基本上經國際處推薦，符合對方資格並按時繳交文件都是可以被錄取的，不用太擔心。

Q: 我要自己買機票和保險嗎？簽證我也要自己辦理嗎？

A: 對，請不要懷疑這一點，國際處沒有提供旅行社的服務。

Q: 我什麼時候要買機票？

A: 建議至少等確認有錄取交換學校之後，德國的話一定要考量簽證核發時間，早買機票可能會比較優惠，但是後續有什麼更動都很麻煩，尤其是行程須有多段轉機的學生。

Q: 什麼時候要出發？

A: 請參考對方學校的行事曆，通常會是在該校開學前一星期左右，亞洲學校比較常提供機場接送服務，可以買姊妹校建議抵達的日期，若是買在其它時間請自行抵達機場，不要叫別人在計畫以外的時間提供服務，還有提早到達也不要叫姊妹校提早開放宿舍入住，請自尋住宿然後自行抵達學校。歐洲學校的話通常是提供幾號辦理宿舍入住、新生說明會，自行在那時候出席。

Q: 我需要選多少學分的課？選課學分會不會影響獎補助的資格。

A:

1. 高科大目前對出國交換學生沒有最低選修學分的規定，但同學需要配合姊妹校的規定，部分國家因簽證要求，有每週最低上課時數，請配合姊妹校的規定辦理。
2. 不會

Q: 我要怎麼知道學校獎補助結果？

A:

1. 校級交換學生(除了非本國籍生／在職專班生／選擇去中港澳交換學生以外)，都有協助申請學海飛颺，教育部每年度核定各校經費結果將於5月31日公告，屆時由本校國際化獎學金審議小組決議分配名單和個別金額，結果約7月初左右公告。
2. 符合學海惜珠申請資格的學生且有提交惜珠申請資料者，教育部5月31日核定後，國際處將個別告知申請者補助額度。

Q: 備取補上的學生也能有獎補助嗎？

A: 只要有報名本次校級甄選，符合教育部學海要點規定者都符合補助資格，惟分配同樣要待五月底的核定，若學海補助經費不足，將由學校另籌備經費補助學生。

Q: 有其它校外獎學金可以申請嗎？

A: 國際處僅協助轉知由我國教育部辦理或轉發的官方獎學金管道,
<https://oia.nkust.edu.tw/unit-4-377-45.html> 請參考「其它獎學金」頁。
其它私人獎學金或由交換校方提供的獎學金, 請自行找尋或向姐妹校詢問。

甄選申請大方向:

遭遇問題請先閱讀[簡章](#)→試著Google→Discord集思廣益→查看下面QA→問承辦人

問交換學校申請狀況→不會答覆

申請文件/申請系統問題

Q: 列印出來的申請表變成兩頁了怎麼辦? 我要印單面還是雙面呢

A: 最後需要上傳電子檔, 只會檢查是否有三個簽章處: 申請者、班導師(指導教授)、系所, 只要核章處有完整即可。

Q: 研修計畫書要用中文寫嗎、要寫幾個字、我可以寫自傳或是寫履歷嗎?

A: 請提供符合甄選簡章說明的內容:

「簡要中文研修計畫: 此為必要文件, 請以第一志願學校為撰寫研修計畫目標, 包含

1. 預計研修之科系(所)或學院領域(請上網查找第一志願學校網頁內容);

2. 預計選讀之課程, 2-3門課即可。

不限字數, 繕打成文字電子檔, 隨其他資料合併轉檔後, 再上傳繳交。」

此處無格式、無字數規定, 想多附其它內容亦可, 只是多附其它內容不會加分也不會扣分

Q: 為什麼申請表沒有導師核章欄、學院章到底要不要蓋?

A: 系統產出格式無法修改, 故請老師簽署在空白處, 學院戳章依簡章說明不需要核章。

Q: 想選下學期但存檔跳成上學期

A: 系統bug, 請自行在申請表上面塗改, 最後匯出資料會再跟申請表核對一次。

Q: 究竟要把文件上傳到哪裡

A: 依據簡章, 請將所有申請文件依序排列掃描成一個PDF檔, 上傳到「申請表」這裡↓

Q: 我有改基本資料(改名字、改地址、改...), 會影響到我申請嗎?

A: 系統抓取資料與學校校籍系統一致, 若想更改請直接洽學校途徑↓
基本資料修正無影響甄選申請(你可以併行或甄選完再改都可以)

請至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【學生變更基本資料申請書】WORD / ODT,
如係更改姓名或身分證號, 請附戶籍謄本正本; 更改戶籍地址請附身分證
正反面影本。將資料送所屬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辦理。

Q: 我要怎麼知道我歷年成績、還有歷年排名百分比, 我要自己算嗎?

A: 不用那麼辛苦, 請向學校綜業處申請(加查名次、百分比)

<https://acad.nkust.edu.tw/p/412-1004-7214.php?Lang=zh-tw>

獎補助問題

Q: 我有沒有需要填寫學海獎補助申請?

A: 申請校級交換生無須填寫學海飛颺, 符合學海惜珠身分者務必填寫申請。

Q: 補助大家都能夠申請嗎

A: 目前出國獎補助學海飛颺／學海惜珠, 限制中華民國國籍、非在職專班學生、非交換至中港澳的學校學生皆可申請(同一學制只能領取一次), 只是該經費每年由教育部補助, 視教育部核定數額而定, 有些學生可能沒能補助到。

學校另以其它經費補助學生, 相關辦法約3、4月出爐, 請同學再留意國際處官網及公務郵件資訊。

Q: 這系統填完為什麼沒有送出鍵, 我怎知道我的申請有沒有成功

A: 此為早期開發系統, 尚未完善功能, 基本上填寫完儲存就可以找到資料, 若儲存後有資料消失或是任何系統存取障礙, 請截圖並email承辦人告知。